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3,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49,768,867.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3,831,132.08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19,683.73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01月2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01月25日出具“天健验[2021]3-2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0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	28,582.69	9,192.96	32.16%	2025年12月31日
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	6,399.34	633.24	9.90%	2025年12月31日
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	4,624.19	1,540.58	33.32%	2025年12月31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93.16	771.91	18.86%	2025年12月31日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100.00%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9,699.38	18,138.69	-	-
超募资金投向				
深圳产业基地	19,683.73	2,058.20	10.46%	2025年12月31日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9,683.73	2,058.20	10.46%	-
合计	69,383.11	20,196.89	-	-

截至2024年0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196.8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人民币54,133.38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三、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拟终止“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并增加投入“深圳产业基地”项目情况

1、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赣州市秋田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秋田微”）实施，建设地点位于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总投资30,109.58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28,582.69万元。

“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原建设期3.5年，原计划于2024年09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3年0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0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调整，“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06月30日，“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	30,109.58	28,582.69	9,192.96

截至2024年06月30日，“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192.96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19,389.73万元（不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27.95%，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银行账户：36050181016400000776），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1,515.24万元（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截至2024年06月30日，“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已完成的投资和原计划投资内容的对比情况如下：

内容	原计划方案	实际投资情况
投资额	总投资 30,109.58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8,582.6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9,192.96 万元。
投资内容	（1）现有厂房装修，用于单色 LCD 线和 LCM 线技术升级及扩产。	已完成厂房的装修改造，已具备完整 LCD 产线和 LCM 产线。
	（2）新建生产厂房，用于 CTP 和 TFT 生产线技术升级及扩产。	已新建生产厂房，暂未进行 CTP 和 TFT 生产线技术升级及扩产。
	（3）新建职工宿舍大楼及食堂。	已新建职工宿舍大楼及食堂。
	（4）新建配套设施（垃圾房、应急收集池、配电房等）。	已完成新建配套设施（垃圾房、应急收集池、配电房）建设。
	（5）引进先进的机器设备（引进先进的 LCD 设备配套智能检测设备、全自动贴片机绑定一体化产线）	已对该项目中现有产线 LCD 中后段及 LCM 的 COG 段完成自动化升级。
	（6）招聘生产和管理人才。	暂未进行人员扩招。

2、拟终止“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的原因

基于对当前客观环境的考虑，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秉持谨慎、节约、有效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募集资金投资效益最大化，降低投资风险，经审慎评估，公司拟终止“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而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深圳产业基地”项目；同时，对终止的募投项目“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原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公司后续将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再适时以自有资金扩建“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

3、增加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深圳产业基地”情况

“深圳产业基地”的实施主体为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宗地号为G08406-0133的土地），建设内容包括土地、软硬件设备的购置和厂房、生活及办公场所的建设，预计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建设完成。该项目总投资额38,274.06万元，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入19,683.73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因拟将“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终止后对应的剩余募集资金21,515.24万元（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投入“深圳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深圳产业基地”项目总投资额将调整为45,946.74万元，其中以自有资金已投入土地购置费4,510.00万元及相关费用237.77万元，合计4,747.77万元，其余全部由超募资金和募集资金投入，合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41,198.97万元。

（二）终止“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

1、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秋田微实施，建设地点位于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总投资6,399.34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6,399.34万元。

“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原建设期2.5年，原计划于2023年09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3年0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0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

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调整，“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06月30日，“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	6,399.34	6,399.34	633.24

截至2024年06月30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3.24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5,766.10万元（不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8.31%，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园大地支行（银行账户：769274558081），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中归属于“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的余额为6,353.83万元（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截至2024年06月30日，“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已完成的投资和原计划投资内容的对比情况如下：

内容	原计划方案	实际投资情况
投资额	计划总投资 6,399.3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399.34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 6,234.0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5.3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33.24 万元。
投资内容	（1）项目研发场所、生产车间以及仓库的建设，包括实验室、研发办公室，新型显示器件生产所需生产车间，资料室与仓库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5,700.00 平方米。	已初步完成生产车间主体建设（不包含装修），建筑面积 5,700.00 平方米，使用募集资金 633.24 万元。
	（2）引进先进的软硬件设备，购置各类实验设备，生产、检测、辅助设备以及软件。	未投入
	（3）人才招聘与培训。根据企业未来发展规划，项目拟引进各类人员共计 90 人，主要包括实验人员、生产车间生产人员、车间管理人员、辅助人员等。	未投入

2、拟终止“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的原因

“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研发实验室、新建生产厂房、购置生产设备、新建生产配套设施等。近年来我国液晶显示和触控产品技术迭代更新不断加快，叠加市场需求和政策环境调整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如继续按照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推进“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建设，将较大可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项目的推进效果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基于对当前客观环境的考虑，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情况，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评估，公司拟终止“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

3、增加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情况

公司“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秋田微，建设地点位于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厂房装修改造、购置生产设备、招聘人才等，预计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建设完成。该项目总投资额4,624.19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4,624.19万元。

“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需要，建设条件成熟，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较好，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公司未来的良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拟将“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归属于“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的余额6,353.83万元（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投入“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增加募集资金投入后，“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总投资额将调整为10,978.02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其中，包括建设投资8,883.0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94.98万元。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是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履行的相关审核程序

公司于2024年0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0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履行的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0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经审议，全体委员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基于目前客观环境，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所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事项，并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产品市场需求及战略布局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终止“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和“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并将“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终止后对应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深圳产业基地”，将“新型显示器件建设项目”终止后对应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电子纸模组产品生产线项目”。同时，对终止的募投项目“触控显示模组赣州生产基地项目”原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做好产业布局及产能规划，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今后长远发展规划。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付爱春

朱锦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